

# 南安首例! 将垃圾扔进路边树池 南安一店主被罚100元

本报讯 (记者 陈江涛 通讯员 林宇昊) 昨日上午,南安市区一店主将垃圾扔进路边树池,被罚款100元,这也是南安首个因为乱扔生活垃圾而被处罚的案例。

昨日8时52分,南安市智慧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工作人员在开展视频监控案件采集时发现,市区河滨路一女子将店内垃圾直接扔在店门口的树池里。

记者从监控中看到,该女子径直从店里走出,一手提着一袋垃圾,随手将

垃圾袋扔进树池,另一手还拿着畚斗,也随即将畚斗里的垃圾倒入树池内。

而女子倒垃圾时,树池已有数小袋的垃圾。

接到市智慧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移交的案件后,市容中队执法人员随即赶往现场。此时,树池里的垃圾已被清理干净。

店主黄先生说,视频中扔垃圾的是自己的妻子,当时他们刚打开店门,闻到店内有腐臭气味,几经寻找后,在店内找到了一只死老鼠。

为了及时消除臭味,他才将死老鼠和垃圾快速清出店面,打包扔在路边树池。

黄先生说,这个树池,刚好在斑马线旁边,附近的部分住户在早晚出门经过斑马线时,会将垃圾带出,随手扔进这个树池里。

此次,他们也是“跟风”,看别人扔垃圾,才跟着扔的,没想到被监控拍个正着。

据悉,他们的行为违反了《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和《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一)项,“公民应当爱护公共环境卫生,不随地吐痰、便溺,不乱扔果皮、纸屑和烟头等废弃物。”

根据《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由城市管理主管部门责令清理,可以处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根据现场情况,执法人员对当事人处以100元的罚款。

昨日下午,记者找到该树池,里面已经没有垃圾。黄先生表示,以后他们一定会改正,不再乱扔垃圾。

## 台盟泉州委会调研组来南安开展调研活动

本报讯 (记者 庄树鸿 通讯员 叶绿辉) 9日,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台盟福建省委副主任、泉州市委会专职主委苏耿聪带队到南安开展“关于健全完善乡村治理机制的建议”专题调研。南安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跃达陪同调研。

当日上午,调研组一行实地走访南安市司法局,东田镇青少年教育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玫瑰小镇并召开座谈会;下午,调研组一行还参观了水头镇朴一村村容村貌,走访了台胞企业福建省南安市锦益石业有限公司,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 南安召开全市组织工作会议

本报讯 (记者 庄晓丽) 9日,南安召开全市组织工作会议。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杜明星参加会议。

会上,省新镇镇党委、梅山镇党委、教育局机关党总支、洪梅镇党委、卫健系统党委、公安局离退休干部党总支分别围绕农村基层党建、党员教育管理、机关党建、年轻干部选育、人才工作、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做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去年以来,全市组织工作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凝心聚力、苦干实干,在服务大局中履职尽责、在高质量发展超越中担当作为,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会议强调,要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的新要求,在履职尽责中推动组织工作落实落地。会议还从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健全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抓好县乡领导班子换届工作,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汇聚各方面优秀人才,精心做好老干部工作等六大方面,安排部署了今年南安组织工作的重点任务。要求全市组工干部要在深化学习中强信心、增本领,在深入调研中摸实情、找实策,在狠抓落实中找突破、出实效,振奋组工精神,在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中走前列、做表率。

## 庆祝“3·8”妇女节

### 梅山洪濑分别开展趣味运动会

本报讯 (记者 黄俊涛 通讯员 刘超婷 林海霞) 连日来,梅山镇和洪濑镇分别开展趣味运动会,庆祝第111个国际“3·8”妇女节。

9日,梅山镇政府组织广大女干部职工开展趣味运动会。此次运动会共设置了疯狂毛毛虫、珠行万里、齐心协力大步走、无敌风火轮、友谊拔河等5个团建项目。

15时许,在社工人员组织下,参赛人员分为5支队伍。每支队伍设有1名队长,设有专属队名和队服。

活动在“疯狂毛毛虫”的游戏中开始,每支队伍各派出5名选手在操场上你追我赶,一旁,啦啦队队员不时呼喊加油,场面热闹非凡。

8日,洪濑镇举办“日用轻工协会杯”趣味运动会,近40名妇女干部参加活动,活动设有盲人击鼓、手忙脚乱、呼啦圈过山车、你画我猜等4个团建项目。

## 丰州乡贤筹集11万 安装210盏新路灯

本报讯 (记者 赖香珠 通讯员 陈秋来 卢幼菁) 近日,丰州镇丰州村富春自然村的路灯焕然一新,到了夜晚,乡间小路灯火通明。

“之前,富春自然村的路灯及线路年久失修老化严重,已经严重影响了群众的交通出行,安全隐患大。”该村村干部介绍,今年年初,富春自然村老年人协会结合丰州镇关于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的移风易俗工作要求发起筹资倡议,各位乡贤积极响应,将各种民俗活动简办的资金节约下来,共筹资11万元左右。

目前,210盏路灯已全部更换完毕并亮灯。

## 南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泉州津福物流有限公司(住所: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仑苍镇高新技术园南路250号,法定代表人:谢鸿辉):

本委受理吴孙文诉你劳动报酬争议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1年5月31日上午9时在南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庭(地址:南安市江北大道人力资源大厦二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作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南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1年3月10日

## 曾与本报一同帮助广东流浪阿婆回南安 2年让30多个走失者找到家人 霞美人洪成木获评福建省“最美快递小哥”

■本报记者 黄睿超 文/图

日前,福建省商务厅举办“最美快递小哥”颁奖仪式,向社会公布第一批“最美快递小哥”名单,南安9位快递员上榜,曾与本报一同寻人的洪成木名列其中。

作为一名“外卖小哥”,在送餐之余,来自霞美镇的洪成木还“兼职”帮助走失人员寻找亲人。去年,他还与本报一同,为远在广东东莞流浪的阿婆,找到了家人。2年多来,共帮助30多名走失人员找到家人。

### 一次偶遇 帮助走失男孩找到家人

而就在8日晚10时许,洪成木送完最后一单外卖,在回家途中,又帮助了一名走失的小男孩找到家人。

当天晚上,洪成木骑着电动车沿南安市区往泉州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考试场方向行驶。远远地,洪成木发现一名男孩独自在对面快车道上行走。

“走旁边一点!”情急之下,洪成木停车大喊。然而,小男孩全然不听。“这么晚了还在路上行走,而且是走在快车道上,直觉告诉我,这个孩子可能遇到什么情况了。”洪成木说,担心后方来车看不到快车道上的行人,他急忙掉头,跟在男孩后面护着,并询问男孩要去哪里。

“但不管我怎么问,小男孩都不理我,只是一个劲地往前走。”无奈之下,洪成木只好先跟着他。谁知,小男孩竟自顾自地跑了起来,他赶紧加大油门追了上去,一把拉住男孩,他带到安全地带后报了警。

随后,在民警的帮助下,很快找到家人。原来,小男孩今年10岁,姓黄,家在4公里外的四季康城小区,家人发现他走失后,已到附近派出所报了警。

### 一条信息 让他走上了寻人路

对洪成木来说,每一次路上的偶



洪成木受邀分享帮助寻人的心路历程。

然帮助,也并非全是偶然。而是在积累了多次经验之后,慢慢练就“火眼金睛”和热忱之心使然。

“走在路上碰上衣着不整、不修边幅的流浪者,或者是东张西望、没有方向的老人与小孩,我都会尝试去观察,然后上前沟通,看看对方是否能正常交流,询问是否迷路了。”洪成木说,“有时候会遇到尴尬,人家头脑清楚,就住附近,知道怎么回家。”

当问及为何会坚持帮助走失的人,洪成木说起了他的第一次寻人。2019年1月8日,洪成木无意中看到一条“头条寻人”的弹窗信息。走失者还穿了一双特别鲜艳的人字拖鞋,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没想到,后来在送外卖的路上,我真的遇到一个穿同款拖鞋的流浪者。我立马掉头,多看了几眼。看他的外貌特征和寻人启事上的很像,就基本确定是走失人员了。”洪成木说,当时通知不到家属,又着急送餐,就只能报警了。

后来,家属找到洪成木表示感谢,这让他在心里种下了帮助寻人的种子。

为了帮助阿婆尽快找到在南安的

亲人,洪成木第一时间联系了海丝商报。“因为之前有个朋友的亲戚在霞美走失,也是海丝商报记者第一时间帮忙发布寻人信息,通过这条信息,一位水头的网友帮忙找到了人。”洪成木说,在本地,当地媒体的流量更有针对性,能够迅速帮忙找到人。

果然,当海丝商报微信公众号发出《你认识吗? 流浪广东蜗居管道,这位阿婆可能是南安人! 转发助她回家》一文后,引起了全城转发寻人,并在短短一个小时内,阿婆的家属与海丝商报记者取得联系。看到阿婆的亲属到广东接她回家,洪成木也流下了感动的泪水。

“我们一直行走在路上,利用这样的便利,力所能及帮助一些走失的人,看到他们能够团聚,对我来说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也很开心。”尽管不少人想要用金钱表达感谢,但洪成木都一一拒绝了,在他看来,帮助别人,自己也很开心,这就够了。“如果外卖小哥都能加入寻人大军,那么所有走失者都可以第一时间回家了”。

## 花甲夫妻完成十年夙愿 年轻幼师留下生日纪念

### 南安新增3名现场登记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

本报讯 (记者 洪丽燕 通讯员 周培煌 文/图) 9日上午,南安新增3名现场登记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这次登记,一对花甲夫妻达成了藏在心底10多年的愿望,34岁的幼师则送给自己一份特别的生日礼物。

昨日上午,南安码头康安村的吴振宗、邓清香夫妻携手到南安市红十字会办公室,在工作人员的见证下,他们在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申请登记表上签下名字,并同时在网上成功登记,成为2021年南安市第20名、21名现场登记志愿者。

现年76岁的吴振宗说,十几年前,他早就有登记遗体器官的想法了,老伴也有此愿望,两人一拍即合。“今天用实际行动,了却了一桩心愿”。

他表示,希望死后能把能捐的都捐献了,眼角膜捐献出来,能让眼疾患者重见光明。遗体可以用于医学研究,不能用的就火化了,既环保还不给后辈添负担,一举多得。“现在不同以往了,人们对遗体器官捐献也逐渐能接受,希望有更多的人加入遗体捐献的志愿者队伍中。”吴振宗说。

“我就是十几分钟前打电话来咨询遗体器官捐献登记的那个人。”当

日11时许,两位老人刚登记完,红十字会的办公室又迎来一位女士,她是专程来登记遗体器官捐献的。

她叫陈婷婷,是南安市第五幼

儿园的一名幼师,当天恰好是她34岁的生日。“在这个特别的日子,我用实际行动完成了一件一直想做的事,感觉特别有意义!”陈婷婷告诉



吴振宗、邓清香夫妻完成了十几年的愿望。

家人能理解我,会尊重我的决定”。

“我自己想了很多次了,现在把这件事做了,就当是给自己一份特别的生日礼物。”陈婷婷笑着说,她每年生日都会完成一件对自己来说有特别意义的事情。“疫情发生以后,我感触很深,谁也说不准明天会发生什么,如果这么一天来临的时候,我希望我能够尽可能多地帮助到其他人。”她认真地说道。

记者从南安市红十字会了解到,陈婷婷是2021年南安第22名现场登记志愿者。

## 丰州乡贤筹集11万 安装210盏新路灯

本报讯 (记者 赖香珠 通讯员 陈秋来 卢幼菁) 近日,丰州镇丰州村富春自然村的路灯焕然一新,到了夜晚,乡间小路灯火通明。

“之前,富春自然村的路灯及线路年久失修老化严重,已经严重影响了群众的交通出行,安全隐患大。”该村村干部介绍,今年年初,富春自然村老年人协会结合丰州镇关于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的移风易俗工作要求发起筹资倡议,各位乡贤积极响应,将各种民俗活动简办的资金节约下来,共筹资11万元左右。

目前,210盏路灯已全部更换完毕并亮灯。